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部分募集资金向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年7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配股发行募集资金337,393,100.00元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研催化公司”）实施单方增资，用于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国IV、国V机动车催化剂产业升级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建设，贵研催化公司其他股东放弃本次增资，本次增资一次全额认缴，并在两年内分期缴足。公司首期增资款人民币287,393,100.00元，已于2013年7月23日增资到位。贵研催化公司完成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具体事宜详见本公司分别于2013年7月23日、2013年8月6日和2013年10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贵研铂业关于以部分募集资金向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公告》（临2013—031）、《贵研铂业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贵研铂业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

为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第二期增资款人民币50,000,000.00元已于2014年3月28日增资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本次增资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3KMA1040号《验资报告》。截止本公告日，贵研催化公司已经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至此，公司以部分配股发行募集资金337,393,100.00元对贵研催化公司增资事项已全部履行完毕。

本次增资完成后，贵研催化公司的注册资本为39692.9023万元，公司对贵研催化公司的出资额为356,879,022.56元，持股比例为89.91%，贵研催化公司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六日